

## 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 2020-320543-39-03-656193

### 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21 年 6 月 26 日，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 2020-320543-39-03-656193 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由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负责人、环评单位（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监测情况的汇报，踏勘了项目现场，审阅了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 2020-320543-39-03-656193 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位于苏州市吴江经济开发区东运科技园 4#厂房，项目租赁吴江东运房产投资有限公司现有厂房 6034 平方米进行生产。公司原有 5 期项目，其中一期项目已停产，二期-五期项目正在生产，全公司目前总产能为年产各类基板插件与组立 2300 万片、彩色显示屏及其零组件 3000 万片、年产平板显示器件 15000KPCS、LCD 模组及零组件 25000KPCS、彩色显示屏用各类基板插件和组立 48000KCPS 及 LCD 用零组件 32000KCPS、双面胶带的检测及冲切 40000 万片、新型光电子零部件的组立 2000 万片。本次技改对现有产能 2300 万片中 20 万片基板的插件与组立进行技术改造，增加涂布固化工艺。

全厂共有职工 160 人，本次不新增职工，工作班制为两班制，每班 10 小时，年工作 250 天，厂内不设食堂、宿舍。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9月3日，技改项目通过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吴开审备[2020]132号，2020年10月，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 2020-320543-39-03-656193 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18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行审环诺 [2020]50109号）。

技改项目2020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5月技改完成并投入调试阶段。2021年6月1日-2日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技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报告编号：QC2103191401E1、QC2103191401E2、QC2103191401E3），于2021年6月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自开始建设、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技改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约占投资总额的1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行审环诺 [2020]50109号所对应的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新增的主要生产设备全自动选择性涂覆机1台、UV固化炉1台、电热恒温固化炉1台、自动接驳台2台、UV检测台1台。

项目新建废气处理设施为1套“过滤棉+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有以下变动：生产设备中减少全自动选择性涂覆机1台、电热恒温固化炉1台、自动接驳台2台、UV检测台1台。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技改项目不新增废水污染物排放，现有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运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已提供苏州市吴江区排水管理处污水接管勘查协议书，编号：20100368）。

## (二)废气

技改项目废气主要为涂覆和固化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后经原有的“过滤棉+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 P1 排放。未被完全有效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技改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点胶机台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震及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的排放。

## (四)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垃圾。原有的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顺通保洁服务有限公司清运。技改项目的危险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HW49 900-045-49）、废包装容器（HW49 900-041-49）、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

不合格品委托苏州市新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技改项目依托现有 47 平方米的危废仓库暂存危险废物。

## (五)其它环保措施

建设单位已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097539219473002Z。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为 81.2%-83.8%，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 (一)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有组织排放：P1 排气筒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的最高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厂区内的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小时平均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 (二)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三)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的危险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HW49 900-045-49）、废包装容器（HW49 900-041-49）、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

不合格品委托苏州市新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废弃物回收、处置协议）；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技改项目依托现有 47 平方米的危废仓库暂存危险废物。原有项目的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顺通保洁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已提供劳务委托协议）。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已按照相关要求采取了防风、防雨、防渗、防散溢、防挥发等措施，设置了监控措施和灭火设备，制定了管理制度和出入库台账，设立了标识标牌。

### 五、验收结论

技改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 2020-320543-39-03-656193 基板的插件与组立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以投入正常运行。

### 六、后续管理要求

(1)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确保厂界周边不受影响。

(2) 落实环境风险管理的企业主体责任，完善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体系建设。

(3)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项目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苏州拓亚电子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6 日